

雲林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第 501 次會議紀錄

- 一、時間：114 年 4 月 29 日 14 時 30 分
- 二、地點：雲林縣警察局 2 樓簡報室
- 三、主席：謝副縣長兼副召集人淑亞
紀錄：黃家妘
- 四、上級指導：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未派員
內政部警政署：未派員
- 五、出列席單位人員：如簽到表
- 六、主席致詞：

首先我們歡迎出席本次道安會議專家、學者為「國立嘉義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游鵬勝教授（研究領域：資源規劃問題(生產、財務、服務品質等資源的規劃與配置問題)」，以及社團法人雲林縣兒童少年福利保護協會執行長游顥瑜來協助審視本縣各項道路交通安全改善作為。

交通部路政及道安司司長黃運貴於 4 月 22 日率「交通工程」、「交通執法」、「交通安全教育」、「交通安全宣導」、「公路監理」及「綜合管考」等分組專家、學者共 24 委員，蒞臨考評本縣「113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執行成果」，交通部司長肯定本縣 113 年度 30 日內 A1 交通事故死亡發生 162 人、與去年同期發生 174 人、減少 12 人（-7%），有達成行政院定訂 113 年降低 7% 目標值，這是各工作小組通力合作努力的成果，會中各委員針對各組考評建言，優點部分請各單位持續保持；另建議及缺失事項，請各工作小組務必加強辦理改善，另請管考工作小組列管、追蹤考核。

在道安會議資料第 3A 頁，發現今(114)年 1-3 月 A1 及 A2 類交通事故數據，相較去(113)年 1-3 月 A1 及 A2 類交通事故減少 319 件、死亡減少 10 人、受傷減少 422 人，數據顯示防制成果非常豐碩。例如瀏覽內政部警政署 165 打詐儀錶板，發現昨(28)日本縣受騙件數為 11 件，受騙金額為 16.9 萬元(全國受騙件數為 589 件，受騙金額為 3 億 3,292 萬元)，此數據為可接受範圍，若是道安交通事故數據能像 165

打詐(零詐騙、零財損)一樣，也為零事故、零死亡，這是民眾最期盼的每天快樂出門平安回家，期望透過各工作平台找出潛在問題(如教育宣導、路況改善……等)共同克服，謝謝大家。

七、報告事項：

(一) 管考小組報告：

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詳見議程資料)

決議：

第一案：解除列管。

第二案：解除列管。

(二) 執法工作小組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報告及交通違規精準執法分析檢討：略。

(三) 執法工作小組本年3月各分局A1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1. 斗六分局本年3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

(1) 案例一相關交通工程改善建議事項已完成，准予備查。

(2) 案例二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3) 案例三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2. 斗南分局本年3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案例中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3. 西螺分局本年3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

(1) 案例一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2) 案例二相關交通工程經與相關單位會勘後，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3) 案例三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4. 北港分局本年3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案例中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八、重要工作檢討事項(各工作小組執行院頒方案3月份業務報告、專題報告)：略。(內容如簡報資料)

九、提案討論：

執法小組提案一：

案由:本小組3月份提報「路口10公尺範圍內違規廣告物」改善建議一案。

決議:請管考工作小組列管、追蹤考核。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專家學者對本縣交通問題提出意見及看法:

(一)游鵬勝委員建議:

1. 會議資料中交通違規執法取締件數的增加，是可以有效降低交通事故率，這要感謝各執法人員辛苦執法。另建議提高對交通事故熱點地區交通違規執法(或是勸導)力度。

交通隊補充:有關今年度A1、A2類交通事故率下降與交通執法是呈現正比，執法件數提升的確可減少交通事故率，這是有一定的效益。局長特別要求舉發交通違規，要針對重大惡性交通違規來舉發，若是輕微交通違規以勸導或是宣導方式為主。

2. 因警力有限，是否可增加科技執法設備，讓地區居民知法不敢違規。

交通隊補充:目前本局除了固定式科技執法設備外，也持續添購移動式科技執法設備，將會均發給各警察分局來機動執法使用，要求在易肇事時段、熱點加強科技執法，此做法會讓民眾有感，進而守法養成習慣。

3. 另外發現本縣整個交通事故發生率有下降趨勢，從今(114)年與去(113)年比較下降許多，但在行人交通事故部分還是有增加，是否行人對於交通法規認知較為薄弱，建議可加強交通教育宣導力道(如行人夜間過馬路建議穿著亮色衣服、垃圾車廣播公開宣導……等)。

交通隊補充:在教育宣導面向是基礎工夫，除會加強對學童教育外，在宣導面向為本縣各工作小組共同努力的事項，共同目標就是將事故率降低。

4. 本次會議資料中發現在16-18時上下班時段交通事故件數較多，建議在上下班時段增加員警見警率，以降低尖峰時間的事故率。

(二)游執行長建議:有關公共運輸定期票方案，各客運業者駕駛員

有無依規劃路線時間行駛表定時發車，建議可稽核抽查。

交通工務局局長補充：本局有委外給逢甲大學做不定期稽核，現在車輛都有裝設 GPS 定位，若有漏班可及時發現糾正及罰款，對於客運業者漏班部分基本不太會發生。

交通工務局科長補充：1. 目前客運路線都有標示起站時刻表，每一站時刻表都以預估動態時間為準，依道路特性，遇有上下班尖峰時段，車流量較多，到站時間會比平日慢 3 至 5 分鐘，民眾會以為車輛未到站，本局會再請客運業者在到各場站，確保沒有民眾揮手攔車後再離站。2. 近期縣長與交通工務局局長逐步在推廣全縣候車亭智慧站牌全面建置，讓民眾在每一站站牌上皆可看到搭乘班車預計幾分鐘會到站，此項目本局會於這兩年內來建置完成。

（三）主席裁示：

1. 就去年交通罰單件數比前年減少 3 萬多張，然重大違規取締件數比前兩年平均值是有增加的，整體交通事故(A1、A2)來看是有下降的，這就是我常與同仁說的「紅單要開在刀口上」，針對容易引起交通事故的違規態樣來加強取締(即本局要求同仁精準執法，不光只是精準開單，也會精準勤務派遣)。
2. 行人交通事故死亡部分，本縣本年行人事故件數已到頂不可以再增加，所以對行人、學童交通安全會對持續宣導，亦會加強對行人交通違規加強取締。

十二、主席結論：感謝游委員、游執行長及各與會單位出席，請管考小組將本年 4 月 22 日交通部考評本縣道安執行情形，所提建議改善事項納入道安會報追蹤、列管。

十三、散會。